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060)

延遲寄發有關主要交易之通函

茲提述文化中國傳播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二十日刊發之公告（「該公告」），有關本公司就出售北大文化之70%註冊資本之主要交易。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誠如該公告所述，一份載有（其中包括）出售事項的進一步詳情之通函（「通函」）將於二零一三年七月十二日或之前寄發予股東。然而，由於需要額外時間編製及落實通函內容，通函之寄發日期將延遲至二零一三年八月九日或之前。董事會將隨時向股東知會最新發展情況。

承董事會命
文化中國傳播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董平

香港，二零一三年七月十二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董平先生（主席）、黃清海先生及趙超先生；非執行董事江木賢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陳靜先生、金惠志先生及李澤雄先生。

* 僅供識別